



检测报告

大公环检（委）字 2020 年第 0497 号

检测类别： 污泥检测

委托单位： 大连花园口经济区西部污水处理有限公司

大连大公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

说 明

- 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无编写人、审核人及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。
- 3、报告涂改无效，部分复制无效。
- 4、委托现场检测仅对当时工况及环境状况有效，自送样检测仅对样品数据和结果的符合性负责。
- 5、如对检测结果有异议，应于报告完成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6、送检样品的样品信息由客户提供，本报告不对送检样品信息真实性及检测目的负责。
- 7、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- 8、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，以上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。
- 9、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长期保存。



委托单位	地址	大连花园口经济区梧桐路77号		
	联系人	李天龙	联系电话	15040472820
其它信息	样品状态	固态/正常	采样方式	自送样
	采样日期	—		
	接收日期	2020年3月10日		
	分析日期	2020年3月10日		
样品信息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
污泥脱水间 20T0497L0701	含水率, %	56.6		

附表：检测项目、方法依据及检测仪器设备和最低检出浓度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标准	检测仪器设备 (名称、型号、管理编号)	最低检出浓度
含水率, %	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城市污泥 含水率的测定 重量法 CJ/T 221-2005 (2)	电子天平 AR224CN SHE-Z-114	—
备注	—		

~~~~~报告结束~~~~~

编制:

周将高

审核:

张硕

授权签字人:

张硕

签发日期: 2020 年 3 月 12 日

